

青少年百部成长经典

格列佛游记

彩色插画本

(英)斯威夫特 著
赵虚年 译

如果要保留六本书，我一定会把《格列佛游记》列入其中。

——乔治·奥威尔

一本好书奠定一种品质 幽默

中国妇女出版社
China Women Publishing House

青少年百部成长经典

格列佛游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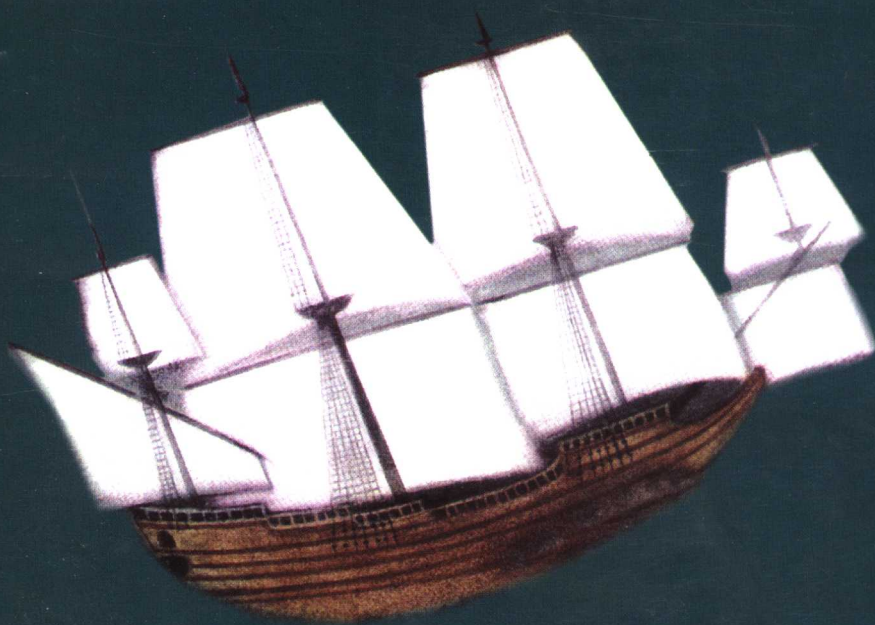
彩色插画本

(英)斯威夫特 著

赵虚年 译

如果我要保留六本书，一定会把《格列佛游记》列入其中。

—— 乔治·奥威尔



中国妇女出版社
China Women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格列佛游记/(英)斯威夫特(Swift, J.)著;赵虚年译.—北京:
中国妇女出版社, 2005
ISBN 7-80203-195-8

I. 格… II. ①斯…②赵…III. 长篇小说—英国—近代
IV. 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05)第105133号

格列佛游记(彩色插画本)

作 者:(英)斯威夫特/著 赵虚年/译

图书策划:樊国宾

责任编辑:万立正

责任印制:王卫东

装帧设计:夜行动物工作室

出 版:中国妇女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 址:北京东城区史家胡同甲24号 邮政编码:100010

电 话:(010)65133160(发行部) 65133161(邮购)

网 址:www.womenbooks.com.cn

经 销: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:北京通州皇家印刷厂

开 本:特16开

印 张:15.375

字 数:180千

彩色插页:10幅

版 次:2005年10月第1版

印 次:2005年10月第1次

印 数:1—8000册

书 号:ISBN 7-80203-195-8

定 价:22.00元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(如有印装错误,请与发行部联系)

目录

CONTENTS

第一卷 小人国游记/1

第一章/2

第二章/11

第三章/21

第四章/29

第五章/33

第六章/40

第七章/44

第八章/51

第二卷 大人国游记/57

第一章/58

第二章/68

第三章/73

第四章/80

第五章/84

第六章/91

第七章/98

第八章/103

目 录

CONTENTS

第三卷 飞岛国游记/112

第一章/113

第二章/118

第三章/125

第四章/131

第五章/136

第六章/144

第七章/149

第八章/153

第九章/159

第十章/163

第十一章/170

第四卷 慧□国游记/173

第一章/174

第二章/181

第三章/186

第四章/191

第五章/196

目 录

CONTENTS

第六章/203
第七章/210
第八章/217
第九章/223
第十章/228
第十一章/23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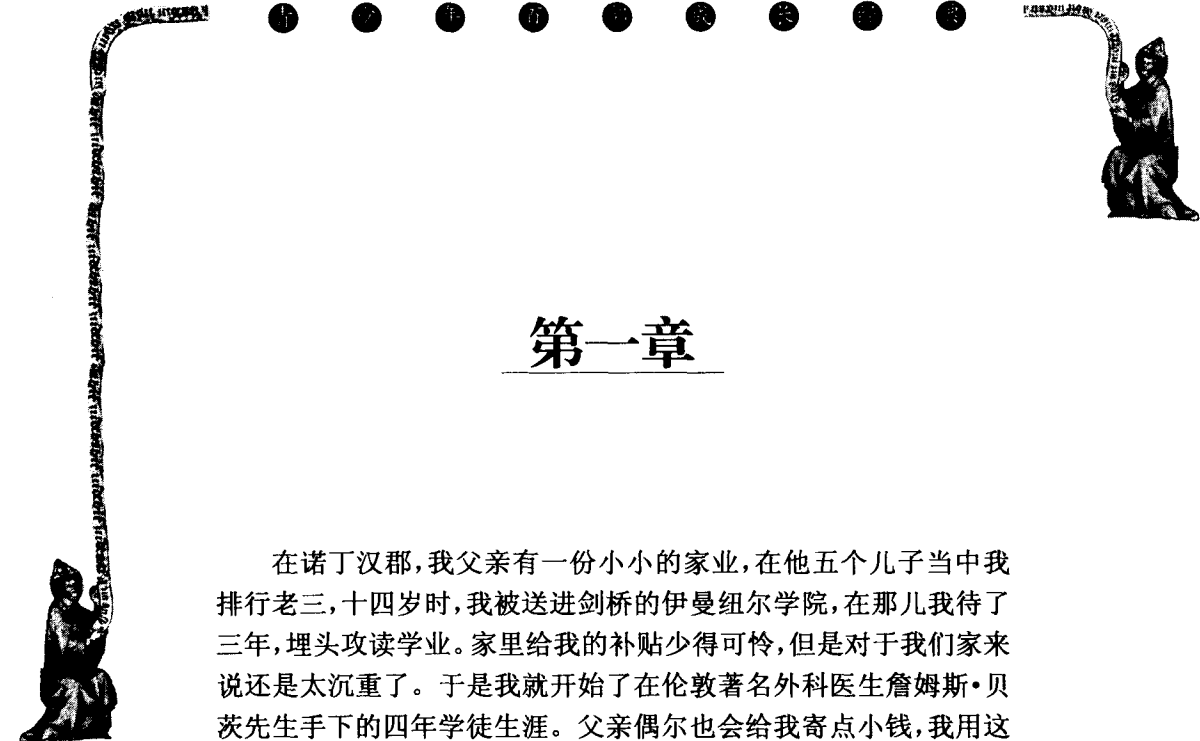




第一卷

小人国游记





第一章

在诺丁汉郡，我父亲有一份小小的家业，在他五个儿子当中我排行老三，十四岁时，我被送进剑桥的伊曼纽尔学院，在那儿我待了三年，埋头攻读学业。家里给我的补贴少得可怜，但是对于我们家来说还是太沉重了。于是我就开始了在伦敦著名外科医生詹姆斯·贝茨先生手下的四年学徒生涯。父亲偶尔也会给我寄点小钱，我用这些钱学习航海和数学方面的知识，对有志于旅行的人来说，这些东西都是很实用的。学业完成后，我回老家去见父亲，在父老乡亲的帮助下，我弄到了四十英镑，他们还答应以后每年给我三十英镑用来维持我在莱顿学医。在长途航行中，医学是必需的。我在莱顿共待了两年零七个月。

从莱顿回来后不久，我被恩师贝茨先生推荐到亚伯拉罕·潘耐尔船长统航下的“燕子”号商船上当外科医生，跟随船长三年半，曾多次去累范特和其他一些地方。回来之后，受恩师鼓励，决定在伦敦住下来。他又给我介绍了一些病人。我在老周瑞街的一座小房子里租了几个房间，那时大伙都劝我改变一下生活方式，于是就跟在新门街上做内衣生意的埃德蒙·伯顿先生家的二女儿玛丽·伯顿小姐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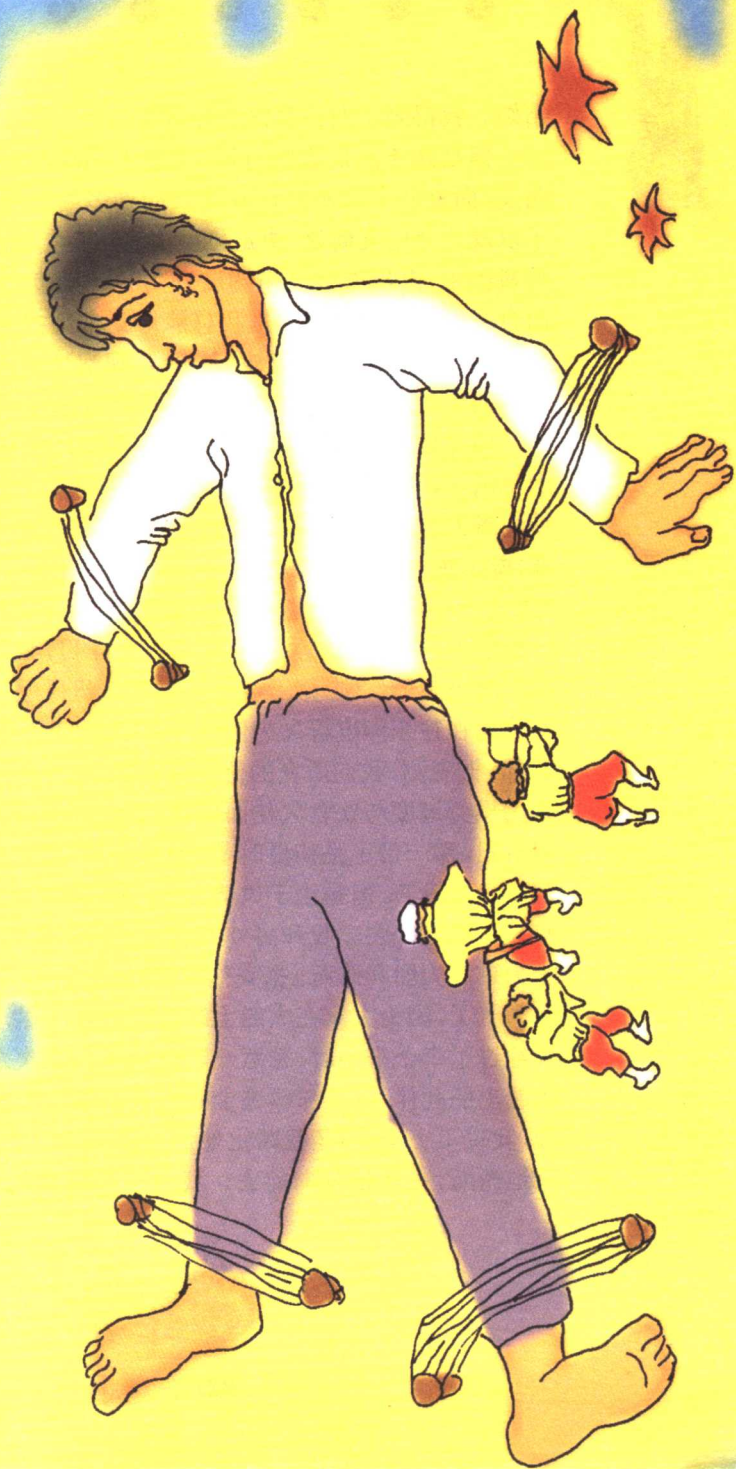
结婚。我得到了四百英镑的婚嫁费。

但是两年之后恩师过逝，生意上也渐渐萧条，因为我没有几个朋友，而良心上又不允许我像我的许多同行那样乱来，于是我和妻子以及几个朋友商议，决定再度出海。六年来我先后在两艘上当外科医生，多次航行到东印度群岛和西印度群岛，我的财产也因此而有所增加。很幸运的是我总能得到大量古今最优秀的书籍，在空余时间里我阅读它们。上岸之后，就观察当地人的风俗人情，也学习他们的语言，凭借自己的好记性，我学得很轻松。

但是这几次航海中的最后一次不怎么顺利，导致我开始厌倦海上生活了，我想待在家中与老婆孩子一起享受天伦之乐。我从老周瑞街搬到脚镣巷，接着又搬到了威平，盼着能在水手帮里揽点儿生意，却未能如愿。一晃就是三年，时来运转似乎已无望，我就接受了“羚羊”号船主威廉·普利查德船长的聘请，那时他正要去南太平洋一带航海，且待遇优厚。1699年5月4日，我们从英国南部布里斯托尔海港起航。刚开始，我们的航行一帆风顺。

而在往东印度群岛去的途中，风暴把我们刮到了梵迪门陆的西北部。据观测，我们所在的位置是南纬三十度零二分。船员中有十二人因操劳过度与饮食欠佳而毙命，其余人的身体也极度虚弱。十一月五日，那一带正是初夏时节，大雾迷漫，水手在离船半链的地方发现了一块礁石，但是由于风势猛烈，我们被大风刮得直接撞上去，船身立刻触礁碎裂。我和另外五名水手将救生的小船放到海里，竭尽全力逃离大船和礁石。据我估计，我们只划出三四百米远，就再也没有力气了，因为大家在大船上时已经筋疲力尽，我们只好听天由命。大约过了半个来小时，忽然一阵狂风从北边吹来，将小船彻底掀翻，小船上的同伴，以及那些逃上礁石或是留在大船上的人们后来怎么样，我说不上来，但是我断定他们可能全完了。至于我自己，听天由命地游着，被风浪推向前去。我时不时将脚沉下去，却总也探不到







底，眼看就要完蛋再也无力挣扎时，忽然觉得能够踩到水底了，就在这个时候，风暴也已渐渐减弱。海底坡度很小，几乎走了一英里才上岸，时间大约是晚上八点钟左右。我又继续往前走了近半英里，没有见到任何房屋，或说有人居住的迹象，至少是我不能看到，当时的我也实在太虚弱了，已经疲惫到了极点，再加上天气炎热，离船前又喝了半品脱白兰地，困乏已极，想倒下就睡。我在草地上躺了下来。草很短，软软的，倒头睡去，记忆所及真是前所未有的酣畅淋漓。

睡了大约有九个小时，这么说是因为，醒来时太阳正好从东方升起。我想站起身来，却动弹不得；恰好我是仰天躺着，到这时我发现四肢被牢牢地绑在地上；我又长又厚的头发也同样被绑着，从腋窝到大腿，我感觉周身被横绑着一些细细的绳带。我只能朝天看。太阳开始热起来了，阳光刺痛了我的眼睛，我听到周围的嘈杂声，但是因为我是躺着的，所以除了天空什么也看不到。

过了没多久，我觉得有个什么活的东西在我的左腿上蠕动，轻轻地向前动着，越过胸脯，几乎到了下巴。我尽力将眼往下看去，竟发现一个身高不到六英寸、手持弓箭、背负箭袋的人！与此同时，我估计至少有四十个他的同类跟随他而来。我大为惊奇，猛喝一声，吓得他们掉头就逃。

后来我知道，他们当中，有几个从我腰部往下跳的竟然跌伤了。但是很快又回来了，其中的一个竟敢走到能看得清我整个面部的位置，他举起双手，一副惊羨的样子，他用刺耳却很清晰的声音高喊：“海琴那·德古尔！”其他的人跟着把这几个字重复念了几遍，那时我还不明白这是什么意思。我一直那样躺着，极不舒服，最后，我努力挣脱。所幸的是绳子被我挣断了，拔出了将我的左臂绑到地上的木桩。我把左臂举到眼前，看到了他们绑缚的方法。我又用力一扯，虽然十分疼痛，但还是将绑我在左边头上的绳子扯松了一些，这样我才能稍稍将头转动两英寸。





但是，我还没来得及将他们捉住，他们却又一次一溜烟地逃掉了。又听到他们一阵尖声大喊，喊过后，其中一个大叫道：“托尔戈·奉纳克”。立马就感觉有一百多支如针一样的箭射中了我的左臂，很痛，他们又向空中射了一阵，仿佛欧洲人放炮一样。我猜想许多箭是射到了我身上，有些则落在我的脸部，我赶紧用左手去挡。箭雨过后，我痛苦地呻吟起来。接着再一次挣扎着想脱身，他们就比刚才更猛烈地向我射箭，有几个还试图用矛来刺我的腰，幸好我缠着一件牛皮背心，他们无法刺进去。我想最稳妥的办法还是安安静静地乖躺着。当时我的想法是，我的左手已经松绑，就这么挨到晚上，就可以很轻松地逃身了。

至于那些土著居民，如果他们长得全和我看到的那个一样大小，那么我没有理由不坚信，就算他们将最强大的军队调来与我拼命，我也可以打得过他们。但是命运却给我做了另外的安排。他们看到我安静下来不做反抗时，就不再放箭。以我听到的吵闹声来判断，他们的人数又增多了。

在离我大约三米远的地方，冲着我的右耳，我听到敲敲打打地闹了大约有一个多钟头，就好像有人在干活似的。在木桩与绳子允许的范围内，我将头转过去，这才看见地上已竖起一英尺半高的平台，旁边有两三副梯子靠着。其中有一个看上去像是有身份的人，对我发表了一通大大的演说，我全然不知道他们在说些什么。应该提一下的是，那位要人发表演说前，他高喊了三声“朗格罗·德胡尔·桑”。这句话和前面那些话他们后来都重新说过，并且向我作了解释。

他刚喊完，立刻就有五十多个居民过来将我头部左边的绳子割断，我得把头向右边转动，也可以看清要说话的那人的模样。

他看上去中等年纪，比跟随他的另外三个人都要高。三个人中有一个是侍从，身材好像只比我的中指略长点，正帮那人拽着拖在





身后的衣摆；另外两人分别站在他左右扶着他。他那表演欲十足的演说家派头，看得出他用了不少威胁的话，有时也许下诺言，表示他的同情与友善。我态度极为恭顺地回答了几句，举起左手，双目注视着太阳——请太阳给我作证。自从离船到现在滴水未进，饥肠辘辘，生理上的这种强烈要求，使我再也忍不住要表露出来，就不时地把手指放在嘴上，表示我想要吃东西。

那位“赫够”——后来得知，他们对大老爷都这么称呼——终于弄明白我的意思。他从台上下来，命令在我的两侧放几副梯子，大约有一百个居民将盛满了肉的篮子向我的嘴边送来。有好几种动物的肉，但从味道上却分辨不出那些到底是什么肉。从形状上看，有些像是羊肩、羊腿和羊腰肉，很有味道，但是比百灵鸟的翅膀还要小，我一口需要吃两三块。步枪子弹大小的面包一口吞掉三个。

他们一边忙着给我供应，一边对我的高大身躯与胃口惊讶万分。接着我又表示要喝水，他们从我吃东西的时候已经看出，少量的水是不够我喝的。他们十分聪明，他们十分熟练地吊起一只大桶，然后把它滚到我手边，撬开桶盖，我一饮而尽，而这样一桶酒还不到半品脱。酒的味道很像勃艮第产的淡味葡萄酒，但要芳香得多。接着他们又给我弄来一桶，也是一口气喝个精光，并表示还想喝，可他们已经拿不出来了。

这些奇迹表演完之后，他们欢呼雀跃，在我的胸脯上跳起舞来，像先前那样，一遍一遍地高呼“海琴那·德古尔”。他们向我作了个手势，让我把这两只酒桶扔下去，警告下面的人躲开，高喊着“勃拉契·米浮拉”。当他们看到酒桶飞在空中时，齐声高呼着：“海琴那·德古尔”。

我得承认，当这些人在我身上来来回回地走动时，我很想将最先走近我的四五十个一把抓住扔到地上去，但想起刚才吃的苦头，也许那还不是他们最厉害的武器，我也答应对他们表示尊重，我是



这样解释我那恭顺的态度的，念及此我瞬即打消了以上念头。再说，他们如此破费而隆重地款待我，我也该以礼相待不是吗。然而，私下里我也不胜吃惊，这帮小人如此大胆，我的一只手已经自由，他们还敢在我身边和身上毫无顾忌地走来走去，在他们眼中我定然是个庞然大物，可见到我，他们居然连抖都不发一个。

过了些时候，他们看我不再要肉吃了，我的面前就出现了一位钦差大臣，他带着十二三个随从，从我的右小腿爬上来，一直走到我的脸前。他拿出盖有国玺的证书，递到我面前，大约讲了有十分钟的话，虽然没有表示出任何的愤怒，但说话的样子却很坚决，不容违抗。他不时地用手指向前方，后来我才弄明白，他是在指半英里外的京城，皇帝已在那里的御前会议上作出决定，要把我运送到京城去面圣。我回答了几句，可是不起作用。我用左手做了一个手势，把左手放到右手上，从钦差大人的头顶掠过，以免伤了他和他的随从侍卫，接着又碰了碰头和身子，告诉他们我想要获得自由。他像是很明白我的意思，因为他马上摇头表示不同意。他举起手来做了个手势，意思是说非得把我当俘虏运走不可。不过他又做了其他一些手势，是让我明白，我可享受到足够的酒肉。这么一来，我又想要挣脱束缚了，可我感到脸上、手上的箭伤还在痛，有些都已起疮，许多箭头还扎在里面；而且我看到他们的人数突然倍增，这样我就只有做手势让他明白，他们爱怎么处置就怎么处置吧。

就这样，“赫够”及其随从才礼貌地和颜悦色地退了下去。很快我就听到他们一齐高呼着且不断地重复：“派布龙·塞兰”。这时我感觉我左边有许许多多人在给我松绑，使我能够将身子转向右边，撒泡尿放松一下。我撒了很多，使这些人大为惊讶；他们看我的举动，推想我要干什么，就赶忙向左右两边躲闪那股又响又猛的洪流。在这之前，他们在我的脸上手上腿上涂抹了味道很香的油膏，仅仅几分钟，箭伤全部消失。这一切，加上我食用他们营养丰富的食品，





我精力恢复很快,不再觉得昏昏欲睡。后来有人证实,我睡了大约有八个小时;这倒也并不使人觉得奇怪,因为医生早已奉旨,事先在酒里掺了安眠药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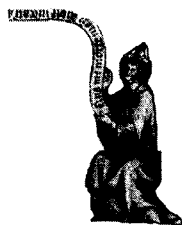
事实上,我上岸后,被人发现就有专差报告了他们的皇帝,他早就知道了这件事,并决定把我用前面叙述的方式捆绑起来,又决定送我充足的酒肉,备一架机器把我运送到京城。

这一决定或许过于大胆冒险,我敢说在同样情形下,任何一位欧洲的君主都不会这么做。不过,他们这么做既极为慎重,又很宽宏大量。双方都不会有太大冲突。

他们是出色的数学家,他们的机械学方面的知识也达到了极其完美的程度。皇帝以崇尚和保护学术而闻名。这个君主有好几台装有轮子的机器,用来载重。他常常在产木材的树林中建造最大的战舰,有的长达九英尺,然后就用这些带轮子的机器将战舰运到三四百码以外的海上去。这次五百个木匠与工程师立即动手建造他们最庞大的机器。那是一座木架,高约三英寸,长约七英尺,宽约四英尺,装有二十二个轮子。他们在我上岸后四小时后就出发了,我听到欢呼声时这机器运到了。机器被推到我身边,与我的身体平行。现在主要的令人头疼的是他们如何把我抬起来放到车上去。为此他们竖起了八十根一英尺高的柱子,工人们用绷带将我的脖子、手、身子和腿全都捆住,然后用极为结实的绳索,一头用钩子钩住绷带,一头绑在木柱顶端的滑车上。九百名最强壮的壮汉一齐拉绳子,不到三小时,就把我吊了起来放到了车上,可是即便到了车上,我依然被捆得结结实实。这一切都是后来别人告诉我的,在他们工作时,我由于喝他们掺了催眠药的酒,睡得正香呢。一千五百匹强壮高大的御马,每匹都约有四英寸半那么高,拖着我向京城奔去。

在路上,走了大约四个小时,一件可笑的事忽然把我弄醒了。原来机器出了毛病,急需修理,停下没多长时间,就有两三个好奇的年





轻人，想看看我睡着时的模样，爬上机器来，悄悄地来到我的面前，一个是卫队军官，他把短枪的枪尖直往我左鼻孔里捅，像一根稻草那样弄得我鼻孔发痒，猛打喷嚏，他们却偷偷溜走了，当时并未被人发现，事情过了三个星期，我才弄清楚我那时会突然醒来是怎么回事。接下来我们又走了很长的路，夜里休息时，我的两边各有五百名卫兵，他们一半手持火把，一半拿着弓箭，只要我想动弹一下，就会随时向我射击。第二天太阳刚一亮，我们就又继续赶路，大约中午时分，离城门就不足二百米了。皇帝率全朝官员列队迎接，但他的大将军们坚决不让皇帝冒险爬上我的身上来。

停车的地方有一座古老的修道院，据说是全国之最。几年前修道院里曾发生过一桩惨无人道的凶杀案，就当地那些虔诚的人看来，这当然有污圣地，所以就把所有的家具及祭祀用品全都搬走了，只当作一般的公共场所使用。他们决定就让我在这修道院里住下。朝北的大门高约四英尺宽约两英尺，由此我可以方便地爬进爬出。门的两边各有一扇小窗，离地约六英寸。国王的铁匠从左边的窗口拉进去九十一根链条，链条很像欧洲妇女脖子上所挂的链子，粗细也一样；铁匠再用三十六把挂锁把我的左腿锁在链条上。在大路的另一边，与修道院相对的，是二十英尺外的一座塔楼，楼高至少五英尺，皇帝及其朝中主要官员就由此登楼，以便瞻仰我的样子。有十万以上的居民都出城来看我，虽然我有卫队保护，可我猜想有不下万人好几次由梯子同时爬上了我的身体。但不久国王就发出公告，禁止这种行为，违者将处以极刑。当大家感觉我不可能再挣脱了时，就将捆绑我的绳子全部砍断；我站立起来，生平从来没有过这样沮丧过。可是当人们看到我站起来走动时，其喧哗和惊讶的情形简直无法形容。拴住我左腿的链条长约两码，我不仅能在一个半圆的范围内自由地前后走动，而且因为拴链条的地方离大门才不到四英寸，所以我可以爬进修道院里，伸直身子躺到里面去。





第二章

我终于站立起来了，四下里看了一眼，应当承认，我从未见过比这更赏心悦目的景色了。田野像无边无际的花园，圈起来的田地每块都是四十英尺见方，像是许许多多的花床。田地间夹杂着的树林，约占地八分之一英亩，据我推测，最高的树高约八英尺。左边的城池，那景观看上去就像是戏院里所绘的城池的布景。

几小时以来，我大便憋得很痛苦；这也算不上奇怪，从上一次放开我到现在，我已经两天两夜没有大便了。眼下最好的办法就是爬进屋去。我真的这么做了，进去后把门关上，尽链子的长度走到里面，把身体里令人难以忍受的负担排泄掉。这么不干不净的事我也就做过这么一回。从那以后，我通常早上一起来就拖着链子到户外去办这件事。他们适当地处理了此事，每天早上有人出来之前，就由两个特派仆人用手推车将这堆讨厌的东西运走。我有洁癖，所以我认为我为自己辩明的必要，否则也不会花这么多工夫来说这么一件乍看起来似乎微不足道的事。

